

证券代码：000578

证券简称：盐湖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0-035

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项目整体规划为年产 40 万吨烧碱、50 万吨 PVC、90 万吨电石和 300 万吨水泥。项目分两期建设。第一期工程建设总投资为 484177 万元，其中：企业自筹第一期工程建设总投资的 30%，计 145253 万元，其余 70% 计 338924 万元为银行贷款。目前项目融资的前期谈判工作已完成，拟采取以民生银行为牵头行的银团贷款、银行贷款和金融租赁相结合的方式，为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和项目流动资金及时到位，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为该项目提供额度内的担保。本次担保性质为对内担保。本事项尚须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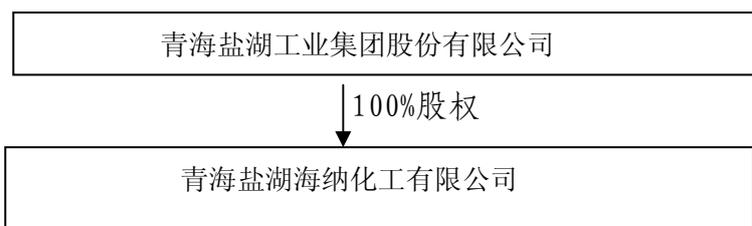
1、被担保人情况介绍

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，注册地址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，注册资本 10,000 万元，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33000100000650-1/1。

经营范围：石灰石、石灰、电石、水泥、焦炭、甲醇、煤焦油、氢氧化钠、聚氯乙烯、盐酸、苯、苯酚、甲醛生产项目筹建。盐湖海纳主要负责盐湖镁钠资源综合利用甘河项目的立项、可研的申报及管理等工作，目前该项目尚处于筹备阶段，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。

2、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关系

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：



3.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及信用等级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所属期间	
		2009年12月31日	2010年6月30日
资产总额	万元	16208.51	32689.49
负债总额	万元	6208.96	22689.93
净资产	万元	9999.55	9999.55
利润总额	万元	-0.45	0
营业收入	万元	0	0
净利润	万元	-0.45	0

目前银行还未对被担保人进行信用评级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，金额为不超过项目所需 34 亿元。担保期限：待商定。本项担保待本公司完成前期相关决策手续后正式签订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1、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纳公司”）是本公司旗下的全资子公司，子公司海纳公司是 2009 年 4 月新设立的企业，因项目建设需要，本公司需为其提供担保。

2、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、经营情况、行业前景、偿债能力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，此次担保可保证海纳公司保质按期完成项目建设，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预定时间投产，可以为公司贡献收益，但若海纳公司的产品不能按期投产，短期内可能会增加亏损，不能及时归还银行贷款从而导致本公司履行担保责任。公司董事会认为由于公司具有的资源优势和该项目的整体优势，该项目内部收益率高于行业收益率，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良好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公司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共提供担保总额 36.418 万元（其中：本次担保 34 亿元，其余 2.418 亿元详见 2010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公告的 2010 年半年度报告），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1.51%，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9.42%。

六、其他

如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变化性质进行披露。

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 年 8 月 26 日